证券代码：300370　　证券简称：安控科技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58

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。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11 人（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人数 5 人，董事毛伟平女士，独立董事刘波先生、马德芳先生、邱建先生、邓瑜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）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吴利廷先生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及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经出席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议案，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

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请，公司拟继续聘请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股东会具体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《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
2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30 日